

证券代码：002443

证券简称：金洲管道

公告编号：2011-056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沈淦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俞敏鸿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	
总资产 (元)	2,447,731,286.89	1,875,120,469.67	3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253,226,645.56	1,217,101,362.47	2.97%	
股本 (股)	173,550,000.00	133,500,000.00	3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7.22	9.12	-20.83%	
	2011 年 7-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1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874,600,061.72	24.11%	2,185,107,435.15	2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0,405,016.76	60.62%	49,475,283.10	-12.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107,292,886.40	45.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	-	-0.62	57.8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2	71.43%	0.29	-25.6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2	71.43%	0.29	-25.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4%		4.00%	-4.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1%		3.38%	-4.6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08,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11,184.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588,127.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827.96	
所得税影响额	-1,351,281.50	
合计	7,584,202.83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02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23,953,077	人民币普通股
高永志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鸣林	1,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邹锦良	1,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沈荣华	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润丰柒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金芬	705,818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科升投资有限公司	602,550	人民币普通股
沈树方	575,400	人民币普通股
郑荣	553,600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p>1、应收票据比期初上升 232.91%，系因为受宏观资金面紧张原因的影响，客户较多地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所致；</p> <p>2、预付款项比期初上升 76.98%，主要系因为销售增长所需原材料预付款的增加；</p> <p>3、存货比期初上升 96.21%，主要系因为子公司管道工业订单项下原材料备货与成品增加，订单尚未交货所致；</p> <p>4、短期借款比期初上升 41.45%，主要系因为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增加而增加的银行借款；</p> <p>5、应付票据比期初上升 135.83%，主要系因为本期较多采用票据方式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p> <p>6、应付帐款较期初上升 212.03%，主要系因为子公司管道工业中缅管线订单项下大额原材料采购取得一定信用期所致；</p> <p>7、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58.14%，主要系因为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p> <p>8、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76.68%，主要系公司联营企业中海石油金洲管道有限公司本期亏损上升，导致公司投资亏损额增加所致；</p> <p>9、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236.09%，主要系因为公司本期收到的补贴收入增加所致；</p> <p>1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45.34%，系因为本期货款回收情况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加所致；</p> <p>1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52.89%，主要系因为上年同期对联营企业有较大的投资所致。</p>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发行时所作承诺	1、法人股东金洲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金洲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顾苏民、俞敏鸿、沈百方、沈永泉、钱利雄、吴巍平； 4、公司控股股东金洲集团有限公司、金洲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湖州金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主要法人股东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1) 公司控股股东金洲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金洲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实际控制人沈淦荣、徐水荣、俞锦方、周新华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公司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3) 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顾苏民、俞敏鸿、沈百方、沈永泉、钱利雄、吴巍平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4)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履行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承诺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从事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履行承诺。

3.4 对 2011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小于 50%			
2011 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为：	10.00%	~~	40.00%
2010 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061,798.2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是来自投资收益的下降及毛利有所下降的影响。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 年 07 月 08 日	证券部	电话沟通	新加坡 APS 资产管理基金公司（深圳）	沙钢合作项目情况
2011 年 07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书面问询	杭州乐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
2011 年 09 月 02 日	公司会议室	书面问询	长江证券、诺安基金、申万菱信基金、富国基金	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
2011 年 09 月 19 日	公司会议室	书面问询	中信证券	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
2011 年 09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书面问询	安信证券	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